

合同编号：_____

服 务 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2026 年城际铁路工程质量、安全技术监管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受托方（乙方）：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本合同共__页（含封面）

特别提示

一、本合同示范文本包括封面、合同正文、附件，其中封面、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关于封面的填写。封面显示的是项目名称、双方当事人的名称、合同编号等，供当事人在归档时甄别使用，其内容请与合同正文内容保持一致。

三、关于正文部分当事人基本情况的填写。当事人基本情况主要是供当事人在履行合同时通讯和付款使用，因此所填内容请确保信息准确。

四、本合同示范文本内关于合同标的、价款支付、双方权利义务、违约责任、合同解除等方面的条款仅供当事人参考，当事人可根据项目需求、合同签订目的等，对具体条款进行增减或变更。

五、本合同示范文本中的“□”为可选择项目，选择该项目的，请在“□”内划“√”，不选择的请在“□”内划“×”。未划“√”或“×”视为不选择。

六、当事人使用本合同示范文本时，凡是当事人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请在该条款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或者直接将无需填写的条款内容进行删除。

委托方（甲方）：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路 2030 号安监大厦

法定代表人： _____

合同联系人： _____

合同联系人电子邮箱：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乙方（受托方）： _____

住所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合同联系人：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并依据

☒ 中标通知书（项目编号：_____）

☐ 其他批准文件_____

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开展“2026 年城际铁路工程质量、安全技术监”项目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承诺遵守并切实履行下列条款：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2026 年城际铁路工程质量、安全技术监管。

1.2 项目委托方式为公开招标

1.3 项目服务内容和要求

（一）项目概述

为更好的掌握建设工程总体质量安全管理情况，提高建设工程监督执法精细化、专业化水平，有效促进各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水平提升，通过引入质量、安全技术第三方辅助监管单位，协同监督执法人员对建设工程深基坑、地下暗挖工程等施工进行质量安全巡查，通过提供质量安全技术第三方辅助监管服务，反映建设工程深基坑、地下暗挖工程等质量安全管理水平及风险状况，并针对性提出改进及提升建议，降低工程建设风险，保障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形势平稳可控。

（二）服务时间及人员要求

1、服务时间：2026 年 5 月 29 日至 2027 年 5 月 28 日，或者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期满止，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时甲方需求为准。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

服务期限结束后，甲方将组织对本合同单位进行履约评价（原则上履约情况应达到优秀等级），且在政策法规允许的情况下，确定合同期限是否延长，合同一年一签，最多可续签两次。如甲方对合同单位不满意，将不再续签合同。

2、服务人员要求：

2.1、人数要求：

技术支持安排人员为 4 名，服从甲方管理及工作安排、协同监督执法人员，进行日常的质量安全监督巡查工作。

2.2、人员资质要求

应满足具备 3 名具备中级职称以上或一级建造师或注册监理工程师技术人员，1 名具备助理级（及以上）职称或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技术人员。

2.3、安排人员专业要求

人员专业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市政公用工程、安全、机电安装工程等，但要求人员专业配置齐全、合理。（专业以注册证或职称证或毕业证中的专业名称（含相近专业）为准）

2.4、专家团队支持

乙方应具备 20 人及以上的专家团队人员，根据甲方的要求，不定期为甲方提供专项检查服务及相关性的临时配合工作，约占总合同工作量的 20%，专家团队的专业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市政公用工程、建筑施工安全、机电安装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铁路工程，但要求人员专业配置齐全、合理。（专业以注册证或职称证或毕业证中的专业名称（含相近专业）为准）。

（三）工作内容

本项目服务范围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第三方辅助监管工作。

1.项目巡查

(1) 对在建项目进行质量安全巡查，每次巡查包括检查及隐患复查，内容包括：深基坑、高边坡、地面塌陷、暗挖工程（矿山法和盾构法）以及甲方指派的其他质量安全巡查。

(2) 编写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年度总结报告。

2.技术支持安排人员服务项目内容

(1) 开展在建工程质量安全检查技术支持服务（检查内容及人员安排由甲方确定）。

(2) 每次巡查出具质量安全检查意见并形成检查文书，整理相关内业资料，定期形成总结或报告。

3.质量安全专项检查及重大质量问题处理

质量安全专项检查及重大质量问题处理，其中质量专项主要包括：质量通病及地陷专项检查、质量重大问题处理；安全专项主要包括：深基坑、高边坡、地面塌陷、暗挖工程（矿山法和盾构法）。专家组人员专业包括但不限于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安全等，实施前专家须经甲方确认。

4.隐患问题发现、整改闭环、复查：乙方根据具体巡查评估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制定工程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通报，并督促其在规定的时间内整改闭环，乙方须对发现的隐患问题进行复查闭环，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整改闭环的，报甲方确认。

(四) 巡查成果要求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完成日常巡查的成果文件。

(五) 其它要求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规定。

2、乙方在本合同签署前应明确团队组织架构、团队组成人员及组成人员的资历和职责并经甲方确认，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不得随意更换；乙方应保证服务团队人员的稳定性，若因特殊原因需临时替换或变更人员时需征得甲方代表的同意。乙方人员如不称职，甲方有权随时提出更换，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在3日内更换。

3、乙方的项目负责人，应代表乙方对本巡查服务工作负责，并接受和贯彻甲方的指示，向甲方呈交评价报告。

4、乙方所提供的建议、请示、报告和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5、乙方应对本项目管理、技术、经济资料保密，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泄露给非任何第三方；乙方在合同期间所形成一切成果文件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6、乙方应甲方要求，参加例会或甲方指定的其他会议，并做汇报，参会差旅、食宿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7、乙方应独立完成咨询服务工作，并不得接受甲方被检查评价项目的礼品、礼金馈赠、及其它任何不当利益；一旦发现乙方有上述行为，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合同，且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一并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聘请其他第三方完成剩余检查工作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等。

第二条 合同履行期限

2.1 本合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一年期满止

2.2 若本合同履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认为需要继续延长履行期限，应在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前，签订补充协议。

第三条 项目研究进度及阶段成果要求

3.1 甲乙双方组成项目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工作，于2027年5月20日前提交最终成果。各工作阶段具体工作时间和内容安排如下：

-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第一季度，乙方交付第一季度检查报告。
- (2)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第二季度，乙方交付第二季度检查报告。
- (3)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第三季度，乙方交付第三季度检查报告。
- (4)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第四季度，乙方交付工作检查报告。

3.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在必要情况下，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对上述工作进度和阶段成果要求进行调整。

第四条 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总计为大写壹佰壹拾贰万壹仟捌佰零陆圆整元，小写¥1,121,806.00元。该合同价款包括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服务事项的全部费用，甲方不再为本合同项下服务支付任何其他费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确有必要增加本合同项下服务费用的，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条 合同价款支付

5.1 除双方重新达成协议外，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价款支付均通过本合同中指定的甲乙双方银行账号进行。任何一方变更银行账号的，应提前7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因此造成的付款延误或损失由变更方承担。

5.2 本合同总价款分四期付款：

首期：合同签订后，自乙方提供等额正规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大写 柒拾捌万伍仟贰佰陆拾肆圆贰角，小写¥ 785264.2 元（占合同总价款的 70 %）。

第二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第一季度，乙方交付第一季度检查报告，并通过甲方验收后，自乙方提供等额正规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大写 壹拾壹万贰仟壹佰捌拾圆零陆角，小写¥112180.6 元（占合同总价款的 10 %）。

第三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第二季度，乙方交付第二季度检查报告，并通过甲方验收后，自乙方提供等额正规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大写 壹拾壹万贰仟壹佰捌拾圆零陆角，小写¥112180.6 元（占合同总价款的 10 %）。

末期：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服务，交付全部成果并通过甲方最终验收后，自乙方提供等额正规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大写壹拾壹万贰仟壹佰捌拾圆零陆角，小写¥112180.6 元（占合同总价款的 10 %）。

第六条 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

6.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以合理方式检查、督促乙方开展本合同约定服务。
- （2）甲方可指派专人负责与乙方联系，以及接受乙方就本项目的咨询；甲方变更联系人，应及时告知乙方。
-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内容交付项目成果。
- （4）甲方要求乙方提前交付成果时，须征得乙方同意。
- （5）甲方应及时配合乙方，为乙方在服务项目研究过程中与相关部门的沟通提供必要支持。
- （6）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时间足额向乙方支付各阶段合同价款。

6.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于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工作。

(2) 乙方应接受甲方合理的检查、督促，并在甲方的组织下，及时向甲方报告各阶段的工作进展，接受甲方审查。

(3) 乙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以及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技术标准、工作进度和成果要求进行工作，并按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工作进度向甲方交付成果。乙方应对其提交的成果质量负责。

(4) 乙方应配合甲方组织、举办本项目各工作阶段的汇报、审查、研讨、公开展示及公众咨询等工作，并负责解答相应的技术问题。

(5) 本合同项下成果通过本合同约定的最终成果验收程序后1年以内，乙方仍应配合甲方就本项目提供必要的解释和咨询。

(6) 对于已经提交成果验收的各阶段成果文件，乙方应按照甲方提供的书面成果审查意见进行修改和完善，并向甲方提供相应的书面报告说明成果修改的详细情况。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修改已经验收的成果文件。

(7) 乙方应依据合同规定的工作内容和技术要求，组织具有相应能力的各层次技术人员组成项目组。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替换项目组主要成员必须征得甲方同意。

(8) 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承担第三方委托的本项目研究范围内的其他项目时，应书面告知甲方；对可能与甲方利益冲突的项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回避。

(9) 乙方不得将委托项目转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委托项目分包给第三方。

(10)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委托项目与第三方合作。

(11) 若乙方当事人信息（如联系地址、联系方式、联系人、银行账号等）发生

变更，乙方需以书面方式及时通知甲方。

第七条 项目最终成果

7.1 项目最终成果为：

(1) 三份季度检查报告。

(2) 一份工作总结报告。

7.2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以纸质材料并附电子数据等形式向甲方提供最终成果。

第八条 项目最终成果验收

8.1 甲方负责对乙方提交的最终成果组织评审。

8.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必要时，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调整项目最终成果。甲方如因实际工作需要乙方增加交付成果的数量，应由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

8.3 最终成果验收合格的标志为：

☒ 甲方审查批准

☐ 其它：_____

第九条 成果权属

9.1 ☒ 甲方拥有本合同项目的所有中间成果和最终成果，以及与之相关的所有权利。

☐ 本合同项下_____成果的权属归甲方_____所有(①单独 ②非单独)；

9.2 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在公开成果时注明为本合同项目受托人，并可享

有与甲方共同获得与本合同项目成果相关的荣誉证书和奖励的权利。

第十条 保密条款

10.1 甲乙双方应遵守国家的有关保密规定，妥善保管对方提供的资料，保守对方的各项秘密，并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

10.2 乙方须以保密方式处理双方直接或间接提供的任何资料，以及因本项目研究工作所直接或间接取得、处理或接触的任何其他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任何有关项目的内容，或公开任何项目中间成果或最终成果。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1%的违约金。

☐ 其它约定：_____。

第十一条 合同违约责任

11.1 甲方违约责任

(1) 确因工作实际需要，甲方变更委托项目内容、规模、条件，应于确定修改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乙方。

(2) 甲方无正当理由，延迟支付合同价款超过15个工作日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该阶段合同价款每日1%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1%。因乙方原因或政府内部工作或财政拨付导致甲方迟延付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应当继续履行义务。

11.2 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和质量的，乙方需按甲方要求采取及时有效的补救措施，并支付合同总价款1%的违约金。

(2) 乙方擅自修改已经提交验收的成果文件的, 应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并赔偿甲方合同总价款1%的违约金。

(3) 本合同履行期间,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日期(含协商延缓的日期)提交成果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该阶段合同价款每日1%的逾期违约金, 逾期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1%。

(4)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擅自变更约定的项目组主要成员,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补救措施或调整项目组主要成员构成。

(5) 本项目最终成果验收后1年以内,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就本项目提供必要解释和接受咨询的, 甲方可要求乙方返还合同总价款1%的费用。

(6) 合同履行期间, 乙方承担第三方委托的本项目研究范围内的其他项目, 但未书面告知甲方的, 一经发现, 无论合同正在履行或已履行完毕, 甲方均有权追究乙方责任,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1%的违约金。

第十二条 合同解除

12.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 合同双方中任何一方可以书面通知对方解除合同:

☒ 非归责于合同双方的原因, 项目取消的;

☐ 非归责于合同双方的原因, 项目长期暂停, 超过合同履行期限____工作日;

☐ 其它情形:_____。

本合同履行期间, 因上述情形造成合同终止的, 甲方按乙方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核算相应的费用, 并向乙方支付, 乙方同时应将已完成的阶段性成果移交甲方。

12.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日期(含协商延缓的日期)提交成果, 延误时间超过

30 个工作日；

(2)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和质量的，且乙方未按甲方要求采取及时有效的补救措施的；

(3) 乙方虽如期提交中间成果和最终成果，但连续 3 次未能通过甲方验收的；

(4)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规定的项目组主要成员，且未按甲方要求进行调整；

(5)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本合同项目与第三方合作，或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擅自转包给第三方，且未按甲方的要求终止与第三方的合同的；

(6) 乙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本合同的；

☐ 其它情形：_____。

本合同履行期间，因上述情形造成合同终止的，甲方不再支付剩余合同价款，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 %的违约金，同时应将已完成的阶段成果移交给甲方，并退还甲方有关资料。

12.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 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价款超过 30 个工作日；

(2) 甲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本合同的；

☐ 其它情形：_____。

本合同履行期间，因上述情形造成合同终止的，乙方未开始项目工作的，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已开始项目工作且阶段性成果与已支付款项相匹配的，不再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价款；经甲方核实，甲方已支付款项超过乙方阶段性成果对应的费用，乙方应退还甲方超额支付的费用。乙方应将已完成的阶段成果移交给甲方，并退还甲方有关资料。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3.1 本合同在履约过程中，发生不可抗力时，合同受影响的一方应及时告知另一方，并同时发出书面通知。与此同时，合同受影响的一方应尽最大努力，设法将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

如不可抗力持续1个月后一方仍无法克服，则双方应立即商议应继续履行或终止合同。商议的结果，应以书面文件作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一部分。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本合同条款，双方应继续努力执行。

13.2 如合同因不可抗力或其它原因须提前终止的，提出终止的一方须在14天前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出提前终止要求。合同须提前终止的，双方须签署提前终止协议，规定终止日期。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其他条款

15.1 本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后，立即生效。

15.2 本合同一式6份，甲乙双方当事人各执3份。如合同履行过程中，因工作需要签订补充协议以变更或增减本合同约定的，补充协议均须经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和单位盖章后生效，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以下无正文内容）

委托方：_____

受托方：_____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